孩童退燒藥正確用藥使用須知

1.當孩童肛溫超過 38.5˚C，口溫、耳溫超過 38˚C；腋溫超過 37.5˚C，即稱為發燒。

2.小孩的發燒大部份是病毒或細菌感染如呼吸道感染、泌尿道感染或腸胃道感染。發燒本身不會燒壞腦筋，除非某些引起腦部病變的發燒，如腦炎、腦膜炎等情況。

3.發燒時的處理方式：

1) 穿寬鬆衣服，減少被蓋，保持室內空氣流通。
2) 補充足夠的水份。
3) 可睡水枕〈小於 3 個月的嬰兒〉或冰枕。
4) 耳溫超過 38.5˚C，腋溫 37.5˚C，口溫 38˚C 以上時，依醫囑服用退燒藥〈每 4-6 小時〉。可以使用退燒藥水、藥錠或栓劑，每次只用一種。也可同時配合冰枕使用。通常使用退燒藥一小時後，可以評估藥效。體溫不必降到正常，只要孩子舒服一些，不再煩躁不安就算有效。

4. 若偶而高燒至 39˚C 以上，且已使用口服退燒藥半小時至一小時後，仍無法退燒或無法進食口服藥時，則可使用退燒肛門塞劑〈劑量依醫師指示〉或依醫師指示選用別種口服退燒藥。

5. 如有下列情形時，請立即就醫：發現小孩有抽蓄、活動不佳、持續性劇烈嘔吐或異常哭鬧等情形。

6.其他注意事項：

1) 注意藥物之安全使用期限，超過有效期限或明顯變質之藥物應立即丟棄，不可再服用。若有疑問可詢問藥師。
2) 肛門栓劑可室溫下保存，若需避免軟化而破壞原型，可冷藏保存。